# 有关制止餐饮浪费奖惩制度简短

来源：网络 作者：紫竹清香 更新时间：2025-02-25

*有关制止餐饮浪费奖惩制度简短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南方集体林区森林资源管理，坚决制止乱砍滥伐的指示》，是对林业建设的又一重大决策，各级、政府要采取有力措施，坚决刹住乱砍滥伐歪风，切实保护管理好森林资源。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林业...*

**有关制止餐饮浪费奖惩制度简短一**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南方集体林区森林资源管理，坚决制止乱砍滥伐的指示》，是对林业建设的又一重大决策，各级、政府要采取有力措施，坚决刹住乱砍滥伐歪风，切实保护管理好森林资源。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林业改革取得了一定成绩。造林绿化步伐加快，林区经济比较活跃，林农生活有所改善，总的形势是好的，但是，长期存在的林木超量采伐仍难以控制，森林资源不断减少。近几年来，无计划和超计划采伐严重，侵占、破坏国营林业企事业单位经营范围森林的现象普遍存在，盗伐、哄抢国有、集体林木的案件不断发生，流通秩序混乱，乱收乱购、黑市交易猖獗。造成这种状况的直接原因，正如中央指出的，“主要是林业改革中某些具体政策失调和存在漏洞，林政和资源管理不严，对犯罪分子打击不力”。为了把中央《指示》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坚决刹住乱砍滥伐歪风，加强森林资源管理，特作如下规定：

一、严格执行年森林采伐限额制度

实行年森林采伐限额制度是《森林法》的一项重要规定，是防止森林资源过量消耗的保证。国务院批准的采伐限额，任何地方和单位都必须严格执行。未经国务院或授权单位批准，各级都不得突破限额。林区乡村企业加工用材和群众自用材，都必须纳入采伐限额。生产木耳、香菇、木炭等消耗的木材也要严加控制。烧制砖瓦、石灰以及烤烟、烘茶等，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改烧其他燃料。

制定年度木材生产建议计划，必须控制在年森林采伐限额的一定比例之内。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年度木材生产“一本帐”计划。各地在执行和下达木材生产计划时，不得突破省下达的计划数，不允许层层加码。任何地方和单位都不得无计划和超计划采伐。超计划和无计划采伐的木材，扣减下年采伐指标，所得销售收入全部上缴林业主管部门用于发展林业生产，情节严重的要追查领导责任。

为了保证森林采伐限额和年度木材生产“一本帐”计划的执行，各级政府必须加强检查监督。县每半年检查一次，市、地、州每年检查一次，省组织抽查。检查情况要按时向上级政府作出报告。

二、坚决依法保护国有山林权属不受侵犯

国营林业企业、国营林场和自然保护区管理的山场、林木，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借口侵占、破坏，不允许再将国有林划给集体和个人。各市、地、州、县对还没有颁发林权证的国营林业企事业单位，要按照国家批准的经营区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政策规定，明确权属、界限、登记造册，打桩定界，绘图存档，在今年年底前发给林权证。有边界森林权争议的地方，双方都不得采伐争议区的林木，违者，按滥伐森林论处。国营林业单位的经营区和自然保护区，不得非法划作他用。确需划为森林公园和风景旅游区的，必须按照《森林法》、《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事先征得省林业主管部门和土地管理部门同意，按程序上报审批。自行划定的一律无效。兴办旅游业，不得改变国营林业单位的隶属关系，不得改变森林、林木、林地的权属，必须服从林业部门关于森林经营管理的统一规划。

三、进一步完善集体林业生产责任制。

稳定山林权属，依法保护所有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已经落实的林权，不再变动。成片的集体用材林，不得再分到户。已经分到户而管理不善的，可以乡、村、组为单位或联户组织专人统一管护，实行“林权不变，统一封山，专人看管，报酬分摊”等有利于保护森林资源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以此基础上，逐步引导农民在自愿的原则下，实行联合采伐、联合更新、联合造林。

四、整顿木材流通渠道

国有林区非统配材和集体林区重点产材县的木材，由林业部门统一管理和进山收购，除二十四个重点采伐企业外，其余均由当地林产公司收购和售销。农具、文化用品等特殊用材，可由供销社等部门提出申请，经市、地、州林业局批准，跨市、地、州的还须报省林业厅批准，按县林业局指定的时间、地点、树种、材种和数量进行收购。重点产材县及毗邻乡镇不开放木材市场。

非重点产材县的用材，要充分发挥林业部门专业公司的主渠道作用，切实担负起从产区组织购进木材的任务，并积极搞好代购代销、联营经销等服务工作。经县批准的其他单位，或以经营木材，实行多渠道流通。

国营林场生产的木场，仍实行自产自销。林农自产的零星木材，可在县指定的市场上凭证自销，也可在林业部门的收购站出售。不允许私人倒卖和贩运木材。

从一九八八年起，对阿坝、甘孜、凉山州及攀枝花、雅安、乐山等地生产的木材，除保证国家和省的上调任务外，其余商品材均列入指导性计划，由省林业厅根据首先保证省内用材，然后适量出省的原则平衡下达，不得超计划销售。省内非统配木材调剂，由供需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并报省林业部门备案。木材出县、出市 (地、州)、出省，必须有县、市 (地、州)、省林业部门签发的运输证明。

工商行政管理、林业、税务、物价、物资等部门要通力合作，加强木材流通管理。严禁无照经营、无证运输、无证销售和黑市交易。经营木材的单位须凭县林业部门发给的经营木材许可证，向所在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对过去经营木材的单位和个人，应于十月底前普遍进行一次清理，凡不允许再经营木材的，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销，其库存木材按清理登记的数额售完为止。

五、坚决查处和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

各级政府和地区行政公署，要立即组织力量，对一九八五年以来的乱砍滥伐，包括地方各级领导人擅自批准的超计划采伐和侵占破坏国有林等毁林案件，进行认真清理。

哄抢、盗伐国有和集体林木是违法犯罪犯罪行为，必须依法处理，该判刑的要判刑，决不能手软。对挑动群众哄抢破坏森林、伤害护林人员的犯罪分子，必须从速从重依法惩办。在国有林区、集体林区重点产材县乱砍滥伐严重的地方，要集中力量、集中时间，对破坏森林资源的犯罪分子进行严厉打击。打击的重点：一是为首组织、策划、煽动盗伐滥伐，致使森林资源遭受重大损失和盗伐滥伐林木数额巨大的犯罪分子;二是以暴力威胁阻碍执行公务的林政管理人员、护林人员和木材检查站人员的犯罪分子;三是伪造、盗窃、倒卖木材采伐、流通票证的犯罪分子;四是国家工作人员中，支持、参与、包庇、煽动群众毁林和玩忽职守，致使森林资源造成重大损失的犯罪分子。五是在贯彻中发[1987]20号文件中，造谣惑众，顶风作案的犯罪分子。要选择一批大案要案，大张旗鼓地公开处理，以震慑犯罪分子，教育干部和群众。

六、实行预留森林资源更新费制度

除房前、屋后、自留地上的零星木材以外，按木材销售收入的百分之五至百之十预留森林资源更新费，用于更新、造林预留的更新费，归林权所有者所有，由乡林业站代管;尚未建立乡林业站的地方，由县林业局或区林业站代管，存入银行，严禁挪用和平调。在限期内完成更新、造林计划的，如数领回;逾期不更新、造林的，由乡林业站用这笔资金统一安排造林。

七、合理调整林业税收、整顿林业费用负担

继续执行对森工企业和国营林场已实行的减免税、费的优惠政策。没有落实的要认真落实。

国营森工企业上交的所得税，应本着有利于限制森林过伐、保护森林资源的精神，在不超过一九八六年实际上交的原则下，确定一个合理基数定额上交，增长部分留给企业和当地森工企业主管部门，用于造林、营林和消化企业多出的劳力，由财政部门监督，专款专用。对因过去集中过伐、资源已近枯竭、经济困难的企业，可以给予减免所得税的照顾，由林业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报同级政府酌情处理，减少的税收按现行财政体制负担。

八、充实林业基层管理机构，强化林业管理职能

我省林业基层力量十分薄弱，县乡级森林资源和林政管理机构的人员急待加强。要充实林区的县级林政管理机构，重点林区的区和重点乡要在上级核定的党政机关编制内配备专职或兼职的林业助理员。要加强木材检查站工作。林政检查人员的执法标志和证件，由省林业厅统一制发。

九、落实领导干部保护森林、发展林业任期目标责任制

“保护、发展森林资源;制止乱砍滥伐，应当作为各级领导，特别是县一级领导的重要任务”。要正确处理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关系，不能用破坏森林资源的办法致富翻番。要把造林绿化和迹地更新、护林防火、制止乱砍滥伐、保证森林资源增长，作为考核县领导干部政绩的内容。对出现毁林事件制止不力，使森林资源遭到重大损失的，要追究县领导的责任。县政府除每年检查一次，并向省政府作出报告外，任期届满时还要向下届政府作出交待。

过去的有关规定，凡与中发[1987]20号文件和本规定不符的，均停止执行。

**有关制止餐饮浪费奖惩制度简短二**

根据《市机关事务局关于印发公共机构制止餐饮浪费实施方案的通知》，我局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指示精神，组织开展了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系列活动，现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工作的组织领导，市人社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市人社局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查督导，确保工作落到实处不走过场。

二、活动开展

（一）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宣传活动。在局公告栏粘贴“餐桌革命、光盘行动”倡议书，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树立勤俭节约的思想意识；分利用机关党支部党员活动日、社区志愿服务活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等活动，重点深入社区、企业、学校、建筑工地，围绕“制止餐饮浪费，节约光荣、浪费可耻”为主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单等方式积极开展宣传；充分利用人社微信公众号、红河人才网等媒体平台，广泛展示厉行勤俭节约的重要意义及我国历史上关于勤俭节约的优秀案例，让光盘行动认识深入人心。

（二）开展公务接待“简约行动”。切实加强公务接待、会议、培训等公务活动用餐管理，对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把关，公务活动用餐按照快捷、健康、节约的要求，积极推行简餐和标准化饮食，科学合理安排饭菜数量，不提供高档菜肴，不提供香烟和高档酒水，接待用餐原则上不安排配餐人员，如因工作需要，配餐人员不超过规定人数，坚决杜绝超标准、超范围接待。。

（三）开展文明餐桌“光盘行动”。因我局未开办单位食堂，为确保文明餐桌“光盘行动”落到实处，我局以工会小组为单位，积极鼓励各工会小组成员带动家庭成员和亲戚朋友开展“光盘行动”，并将家庭用餐或外出用餐后的“光盘餐桌”、“干净饭碗”照片或短视频上传至工会小组群相册，形成“不剩饭、我骄傲”“光盘行动”人人参与，人人行动的良好氛围和良好风尚。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破由奢。能不能坚守艰苦奋斗精神，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兴衰成败的大事。市人社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制止餐饮浪费行动作为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党委政府部署，全力推动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继续在单位内部开展“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集中学习活动，深刻认识厉行节约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始终坚持谦虚谨慎、艰苦奋斗的作风。二是充分利用人社微信公众号、红河人才网等公共媒体平台，积极打造“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宣传页面，倡导低碳、绿色的生活方式，坚决杜绝浪费。三是严格督查检查，开展自律互查，互相监督，确保文件精神的贯彻落实，确保各项要求和规定落到实处。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